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奈交字〔2024〕4号

关于印发《奈曼旗交通运输局2024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各二级单位：

为做好2024年度交通运输领域双随机抽查工作，进一步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制度化、长效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营造公平竞争的交通市场环境，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抽查范围

辖区内已纳入监管范围已取得行业许可和未取得行业许可（已有工商营业执照）的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客运站、货运企业、驾培机构、机动车维修企业、公交出租企业、小微型客车租赁企业及个体经营者。

二、抽查时间

自2024年3月1日开始至2024年11月30日结束，完成全

部联合抽查、本部门抽查工作。

三、抽查事项

根据所从事道路运输业务分类，分领域从交通运输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中随机抽取，确定检查事项。

四、抽查频次和比例或数量

（一）部门抽查频次及比例或数量

1.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客运站，每半年一次，抽查比例 100%；
2.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每半年一次，抽查比例 10%；
3. 道路货运经营者（个体），每年一次，抽查比例 3%；
4.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每半年一次，抽查比例 50%；
5. 机动车维修经营企业，每半年一次，抽查比例 50%；
6. 机动车维修经营者（个体）每年一次，抽查比例 3%；
7. 小微型客车租赁企业，每年一次，抽查比例 10%；
8.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企业，每半年一次，抽查比例 100%；
9. 巡游出租汽车企业，每半年一次，抽查比例 100%；
10. 网约出租车经营者，每年一次，抽查比例 100%；
11. 公路工程施工单位，每年一次，抽查 1 家；
12. 公路工程监理单位，每年一次，抽查 1 家。

（二）联合检查抽查比例

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每年开展一次，在客运、重点货运企业、驾培及二类以上维修企业中随机抽取 2 家检查对象，进行双随机检查。

五、工作要求

(一) **严格落实责任。**要增强责任意识，切实履行法定监管职责，重点对抽查计划的落实，坚决克服检查走过场、纸上填报、结果录入错误等不认真履行检查职责的现象，将双随机抽查工作的过程管控到位。

(二) **依法实施检查。**执法人员、市场主体随机抽取组合后，检查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抽查工作细则开展检查，要规范文明执法，严禁粗暴执法，确保检查工作取得实效，树立文明规范的交通运输执法形象。

(三) **及时公示结果。**抽查工作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录入监管平台进行公示。

(四) **资料归档。**各检查组抽查事项完成后，将“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检查登记表交回局安全执法监督股归档。

附件：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表



附件 1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表

序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或数量	发起部门	参与部门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	2024 年道路旅客运输行业及客运站“双随机”抽查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3.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及客运站	100%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3 月 1 日	6 月 30 日
							7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2	2024 年道路货物运输行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3.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道路货运企业	10%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3 月 1 日	6 月 30 日
							7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3	2024 年小型汽车租赁“双随机”抽查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3.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道路货运经营者（个体） 小型汽车租赁企业	3%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3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3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4	2024 年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行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2.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	50%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3 月 1 日	6 月 30 日
							7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5	2024 年城市公共汽车客运及出租车行业“双随机”抽查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3.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巡游出租汽车企业 城市公共汽车客运企业	100%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输局	3 月 1 日	6 月 30 日
							7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3 月 1 日	6 月 30 日
							7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3.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网络预约出租 车企业	100%	奈曼旗交通 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 输局	3月1日	11月30日
6	2024年机动车维修行业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3.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机动车维修企 业	50%	奈曼旗交通 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 输局	3月1日	6月30日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机动车维修 (个体)	3%	奈曼旗交通 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 输局	7月1日	11月30日
7	2024年对公路工程施工单位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1. 施工单位施工质量管理检查 2. 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3. 施工单位资质检查 4. 施工单位履约检查	公路工程施工 单位	1家	奈曼旗交通 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 输局	5月1日	10月15日
8	2024年对公路工程监理单位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1. 监理单位履职及工程质量监 督检查 2.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体系设立 检查 3. 监理单位资质检查	公路工程监理 单位	1家	奈曼旗交通 运输局	奈曼旗交通运 输局	5月1日	10月15日
9	2024年奈曼旗交通运输局部 门联合抽查“双随机一公开”		1. 经营资质 2. 经营行为规范检查 3. 安全生产管理检查 4. 其他部门抽查事项	辖区道路运输 企业	2家	奈曼旗交通 运输局	奈曼旗应急管 理局	3月1日	11月30日

填表说明：1. 抽查计划名称为本单位（部门）每年度按要求制定的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名称；2. 抽查事项为具体要随机抽查检查的行业领域；3. 检查对象为抽查事项对应的被检查市场主体范围或产品、项目、行为等；4. 抽查比例为此计划抽查的被检查对象数量占所对应检查对象名录库总数的比例；5. 抽查数量为此次计划抽查的被检查对象数量；6. 牵头部门为发起并组织抽查活动的机构（本部门抽查）或部门（部门联合抽查）名称；7. 参与部门为参与联合抽查的机构（本部门抽查）或部门（部门联合抽查）名称；8. 开始时间为抽取被检查对象的日期，结束时间为完成抽查检查并公示抽查检查结果。

